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裁定

113年度附民字第2061號

原告 中騰融通有限公司

兼法定代理人 林永裕

原告 馮英黃(PHUNG ANH HOANG)

共同

訴訟代理人 林心印律師

被告 王哲彥

上列被告因妨害自由等案件（113年度易字第2310號），經原告提起請求損害賠償之附帶民事訴訟，因事件繁雜，非經長久時日不能終結其審判，爰依刑事訴訟法第504條第1項，將本件附帶民事訴訟，移送本院民事庭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

刑事第六庭 審判長法官 王靖茹

法官 丁智慧

法官 陳盈睿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書記官 巫偉凱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